

证券代码：872775

证券简称：中国珠宝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中国珠宝首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的业务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公司 2024 年度拟在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的日均存款不超过 30,000 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保利财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1 号新保利大厦 8 层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1 号新保利大厦 8 层

注册资本：200,000.00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二）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三）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五）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六）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七）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八）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九）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十）从事同业拆借。（十一）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十二）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十三）有价证券投资（股票二级市场投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邓长清

控股股东：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企业，因此，保利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所需，并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向关联方进行交易遵循市场价格，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拟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进行如下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1	保利财务有限公司	日均存款	不超过 30,000 万元
合计			不超过 30,000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也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所需，并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向关联方进行交易遵循市场价格，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珠宝首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中国珠宝首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